

【评审结果公告】长江大学校园电动巡逻车采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长江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处于2019年4月9日就“长江大学校园电动巡逻车采购”采用询价采购方式进行了评审工作。现就本次采购的结果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长江大学校园电动巡逻车采购（CDZB2019-021）

二、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长江大学

采购人地址：湖北省荆州市南环路1号

三、公告媒体及日期：长江大学官方网站 2019年4月9日

四、评审信息

评审日期：2019年4月9日

评审地点：长江大学行政楼416会议室

评审小组成员：黄东平、任文华、曲苛

五、成交信息

成交供应商名称：扬州五环龙电动车有限公司

成交供应商地址：扬州市江都区经济开发区配套园区

成交金额：壹拾壹万玖仟肆佰元整（¥119,400.00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名称国别/地区	数量	单价	总价
1	电动巡逻车	规格： L108A A 品牌：五环龙	厂家：扬州 五环龙电动车有限公司 产地：江苏	3	¥39800	¥119400

六、联系事项：

长江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处

联系人：饶老师

电话：0716-8062728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评审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长江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处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质疑时请提交书面质疑函一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附相关证据材料。

长江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处

2019年4月9日